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19 日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A7 栋 8 楼公司总部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GEORGE MOHAN ZHANG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56,441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.7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,公司拟对《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内容进行修订。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的《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(公告编号: 2016-048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 15,644.10 万股, 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票 0 股, 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票 0 股, 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12月19日